

南昌市东湖区商务局 2023 年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东湖区商务局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二、单位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 东湖区商务局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单位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二、“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东湖区商务局 2023 年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二、《部门收入总表》

三、《部门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十、《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十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东湖区商务局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区商务局为区人民政府工作部门，正科级建制。主要职责如下：

1. 负责推进流通产业结构调整，研究流通企业改革的相关政策并组织实施，负责商贸服务业行业管理，提出促进商贸企业发展的政策建议，推动流通标准化和连锁经营、商业特许经营、物流配送、电子商务等现代流通方式的发展。

2. 承担牵头协调整顿和规范全区市场经济秩序工作的责任，参与打击商务领域侵犯知识产权、商业欺诈等工作，推动商务领域信用体系建设，指导商业信用销售，建立市场诚信公共服务平台，对特殊流通行业进行监督管理。协同有关部门做好商贸企业食品卫生、服务质量、商品质量的监督管理工作。

3. 促进城乡市场发展，负责制订、指导大宗商品批发市场规划和城市商业网点规划，指导商业体系建设、社区商业工作；按规定权限对设立拍卖行、加油站进行资格前期审查准入，并依法监督。管理和指导全区农贸市场。

4. 负责制订全区物流业发展规划和政策措施，研究全区物流业改革发展的重大问题，对物流业重大项目进行跟踪。

5. 组织实施重要消费品市场调控和重要生产资料流通管理；建立健全生活必需品市场供应应急管理机制，调查分析商品价格信息，协同有关部门做好商贸业食品卫生、服务质量和商品质量、酒类专卖的监督管理，按相关规定对成品油流通进行监督管理，对再生资源回收进行管理。

6. 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利用内外资、招商引资、区域经济合作等投资促进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起草全区投资促进政策，牵头落实全区投资促进工作，引导鼓励社会力量参与招商引资。

7. 根据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总体规划，编制和组织实施利用内外资、招商引资、区域经济合作等投资促进发展战略规划和年度指导目标以及相关统计、考核和奖惩工作；负责建立全区投资促进工作的综合评价体系，制定全区招商引资考核奖励办法；负责指导、管理、协调利用外资和引进省外资金工作。

8. 牵头全区开放型经济重大政策的起草和重大决策的贯彻落实；负责全区重大投资促进项目的评审、准入、流转；承担跟踪重大投资促进项目、规范招商引资秩序、督促相关项目落实的责任；负责对违反产业布局规划和招商引资秩序的事件提出处理意见和建议。

9. 负责境内外招商引资项目信息的收集、筛选、提供、使用情况跟踪，确定重点招商目标和重大招商项目；负责全区招商引资信息及工作动态的收集、通报；负责招商引资网络和全区产业项目信息动态管理系统建设。

10. 负责研究国内外产业投资动态趋势及投资促进政策，研究拟定投资促进市场化运作政策，拟订全区产业投资促进相关政策、措施及建议；组织拟订优化投资环境的措施，为来区投资者及在区投资企业提供政策咨询和协调服务工作并协助解决有关问题；协调做好投资促进、项目落地服务工作。

11. 指导本系统的安全生产、信访、维稳工作；组织实施全系统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工作。

12. 制订和实施商务人才培养规划。

13. 负责推进、指导、协调、监督本部门、本系统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14. 承办区人民政府交办的其它事项。

二、部门2023年主要工作任务

2023年我局将围绕深入实施强省会战略、助力南昌推进“一枢纽四中心”和“两个大幅提升”目标要求，促进全区经济向稳发展。

积极研读《南昌市全力推进商贸消费提质扩容 加快建设全国性消费中心城市三年行动方案（2022-2024年）》，结合东湖实际，做好补短板、强基础工作。

1. 打造一个夜市。打造1个具有烟火气、东湖味、时尚潮、高品质的东湖区地标性夜生活集聚区，将“夜东湖”打造成为全省知名夜间经济品牌。提升步行街档次。丰富现有夜市街。

2. 设计“两个规划”。科学规划空间布局。做到一刻钟商贸便民服务圈全覆盖，规划建设邻里社区型、邻里中心型和邻里街区型三种模式的一刻钟商贸便民服务圈；**合理规划业态设施。**按照统一管理、统一招商、统一运营的“三统一”原则，以所有权与经营权相分离的模式，建设布局合理的商贸便民服务圈；

3. 打造特色商圈。特色核心商圈，在城区中心和城北各建成一个具有全市影响力的高品质城市核心商圈，促进数字商贸提速，加快推动实体商业电商化、数字化转型升级。**特色社区商圈。**稳步推进南昌国家一刻钟便利生活圈试点城市建设。力争明年建设和完善4个服务优质、商居和谐的便民

生活圈。打造节日商圈。强化联合，常态化开展“东湖百花洲购物节”、“东湖金秋购物节”、“东湖文化旅游消费季”等大型消费促进季活动，每年举办4次以上大型消费促进活动，促进线上线下消费，增强东湖消费影响力。

4. 打造品牌商贸。集聚首店品牌。力争每年至少引进2家国内外知名品牌等首店落户我区，以首店首发经济效应培育新消费增长点，力争每年新增知名便利店品牌门店超5家。**推广赣菜品牌。**重点发展培育1-2家营业额5000万以上的餐饮品牌企业，争取认定1条省级赣菜美食街，打造赣菜美食消费的新地标。**维护老字号品牌。**深化老字号“一品一策一方案”，力争新增老字号企业1-2家。

5. 找准招商方向。围绕“4+4+X”产业体系，聚焦粤港澳、长三角、京津冀、海西经济区等重点区域，充分利用粤港澳大湾区经贸对接活动、跨国公司(上海)合作交流会等重大活动平台，大力招引一批体量大、质量高、带动作用强的引爆性项目。针对武商Mall、中骏世界城、江旅都市方舟等大型在建商业综合体，协同企业发挥项目龙头引领作用，加大二次招商，加快推进意向入驻国际品牌首店落户。力争“152”重大项目有所突破。

6. 搭建招商创新平台。加快对数字化平台型企业的招引力度，积极探索以数据资源赋能智慧招商的新模式，打造我区产业链数据招商服务平台。坚持“走出去”+“引进来”相结合，精准对接，不断加大对龙头数字经济企业的招引力度，结合辖区实际情况，争取一批世界500强、特大型国央企、数字经济龙头企业及国内外知名数字经济类重点企业落户我区。

7. 提升小分队外出效率。提升小分队外出招商频率、效率，重点对接产业发达城市引领性项目，全区上下综合运用平台招商、以商招商等多种方式，充分挖掘产业链上下游配套及关联项目。

8. 摸清底数深挖存量。继续加大对存量外资企业走访，进一步摸清外资存量和企业运营情况，深度挖掘项目现汇进资潜力，持续帮扶企业做大出口主体、做强出口品牌、拓展出口市场。

9. 加强调研广寻渠道。一是发挥驻外作用，加强与我市驻外办、商协会、经贸推广机构的联系，拓展项目来源渠道，构建国际化、多层次、强协同的外资招商信息网。二是加强外贸主体帮扶力度。积极指导一批符合资质的企业申报相关省市级奖补资金补助。推动服务外包提质增效。鼓励服务外包人才培养校企联合、专业共建，企企联合、资源共享。

三、单位基本情况

东湖区商务局共有预算单位 1 个，包括：东湖区商务局本级。其中，行政机关 1 个：东湖区商务局；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0 个；公益二类事业单位 0 个；自收自支事业单位 0 个。

编制人数 28 人，其中：行政编制 9 人，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编制 0 人，全部补助事业编制 19 人，部分补助事业编制 0 人，自收自支编制 0 人。实有人数 30 人，其中：在职人数 25 人，包括行政人员 9 人，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编制 0 人，全部补助事业人员 16 人；离休人员 0 人，退休人员 5 人。

第二部分 东湖区商务局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单位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一) 收入预算情况

2023年东湖区商务局收入预算总额为625.56万元，比上年减少401.15万元，下降39%；其中：财政拨款收入625.56万元；教育收费资金收入0万元；事业收入0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万元。

（二）支出预算情况

2023年区商务局支出预算总额为625.56万元，比上年减少401.15万元，下降39%。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463.46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74%；包括工资福利支出429.17万元、日常公用支出34.04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0.25万元、资本性支出0万元；项目支出162.1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26%，包括行政事业性项目支出162.1万元、生产建设性项目支出0万元、其他项目支出0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支出0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0%；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0%。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一般公共服务511.58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81.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49.95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8%；住房保障支出64.03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10.3%。

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工资福利支出429.17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68.61%；商品和服务支出194.14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31.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0.25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0.04%；资本性支出2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0.32%。

（三）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3年东湖区商务局财政拨款支出预算625.56万元，

较上年增加 378.57 万元，增长 153%；具体情况是：一般公共服务 511.58 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 81.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95 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 8%；住房保障支出 64.03 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 10.3%。

（四）政府性基金情况

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国有资本经营情况

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机关运行经费等重要事项的说明

2023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为 34.04 万元。较上年增加 26 万元，减少 323%。增加的原因主要是工会经费和福利费支出。

（七）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2023 年我馆各单位政府采购预算共安排 10 万元，其中：货物预算 5 万元，工程预算 0 万元，服务预算 5 万元。

（八）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共有车辆 0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

2023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未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九）项目绩效情况

1. 商务工作经费项目：

1) 项目概述：完成本年度商务工作任务指标，促消费，完成企业补助扶持，加强对企业服务。

2) 实施主体：南昌市东湖区商务局

3) 实施周期：1 年

4) 年度预算安排：162.1 万

5) 绩效目标和指标：

数量指标：支持区级特色商业街区评定数量=1 个

支持外经企业发展项目 ≥ 2 个

城市一刻钟便民生活圈建设验收数=4 个

支持老字号企业在本区开设第一家门店、
在省内外新增直营店 ≥ 1 家

支持服务外包企业数量 ≥ 5 家

支持电子商务项目奖励数量 ≥ 1 个

举办展览展会项目数量 ≥ 1 个

质量指标：服务外包产业发展资金评审达标率=
100%

支持老字号企业在本区开设第一家门店、
在省内外新增直营店奖补认定达标率=100%

城市一刻钟便民生活圈建设验收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服务外包资金完成申报评审时限 2023 年
10 月 31 日前

支持老字号企业在本区开设第一家门店、在省内外
新增直营店奖补认定时限 2023 年 10 月 31 日前

成本指标：在省外每新增 1 家老字号直营店一次性
奖励标准 ≤ 2 万元

支持外经企业发展项目支持标准 ≤ 8.85
万元
支持电子商务发展资金平均每个企业支

持标准≤5万元

经济效益指标：跨境电商交易规模增幅（2022年7月1日-2023年6月）≥5%

2022年网络零售额增长率≥5%

社会效益指标：承接服务外包业务企业数量≥5%

重要产品追溯体系可追溯率=100%

满意度指标：群众满意度≥95%

二、“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3年本部门“三公”经费年初预算安排92万元。其中：

1. 因公出国（境）经费12万元，比上年增加9万元。
2. 公务接待费80万元，比上年增加74万元。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减少）0万元。
4. 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减少）0万元。

第三部分 东湖区档案史志馆2023年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二、《部门收入总表》

三、《部门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十、《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十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一) 财政拨款：指区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教育收费资金收入：反映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取得的收入。

(三)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反映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包括附属的事业单位上缴的收入和附属的企业上缴的利润等。

(六) 上级补助收入：反映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 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填列历年滚存的非限定用途的非统计财政拨款结余弥补 2023 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九) 上年结转和结余：填列 2022 年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金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二、支出科目

（一）一般公共服务（类）商贸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各级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一般公共服务（类）商贸事务（款）其他商贸事务支出（项）：反映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商贸事务方面的支出。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五）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附件 2-1:

收支预算总表

填报单位: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目 (按支出功能科目类级)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	625.56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11.58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625.56	商贸事务	511.58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行政运行	349.4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其他商贸事务支出	162.1
二、教育收费资金收入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95
三、事业收入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9.95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5.45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50
六、上级补助收入		住房保障支出	64.03
七、其他收入		住房改革支出	64.03
		住房公积金	64.03
本年收入合计	625.56	本年支出合计	625.56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转下年	
九、上年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625.56	支出总计	625.56

注: 由于本表中数据四舍五入原因, 部分汇总数据与分项加总之和可能存在尾差(下同)。

附件 2-2:

部门收入总表

填报单位:

单位: 万元

功能科目 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合计	上年 结转	财政拨款				教育收 费资金 收入	事业 收入	事业单 位经营 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其他 收入	使用非 财政拨 款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拨款 收入	政府性基 金预算拨 款收入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收入							
**	**	1	2	3	4	5								
2011301	行政运行	349.48		349.48	349.48									
2011399	其他商贸事务支出	162.1		162.1	162.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5.45		45.45	45.4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50		4.50	4.5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4.03		64.03	64.03									

附件 2-3:

部门支出总表

填报单位:

单位: 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	**	1	2	3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11301	行政运行	349.48	349.48	
2011399	其他商贸事务支出	162.1	0	162.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5.45	45.4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50	4.5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4.03	64.03	

附件 2-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填报单位:

单位: 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目 (按支出功能科目类级)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一、财政拨款收入	625.56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11.58	511.58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625.56	商贸事务	511.58	511.58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行政运行	349.48	349.4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其他商贸事务支出	162.1	162.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95	49.9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9.95	49.9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5.45	45.45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50	4.50	
		住房保障支出	64.03	64.03	
		住房改革支出	64.03	64.03	
		住房公积金	64.03	64.03	
二、上年结转		二、结转下年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转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结转					
收入总计	625.56	支出总计	625.56	625.56	

附件 2-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2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公开到项级)	**	1	2	3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合计	项目支出-合计
2011301	行政运行	349.48	349.48	
2011399	其他商贸事务支出	162.1	0	162.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5.45	45.4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50	4.5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4.03	64.03	

附件 2-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填报单位:

单位: 万元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2 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463.46	2	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29.17	429.17	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4.04	0	34.04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25	0.25	0
310	资本性支出	0	0	0

附件 2-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填报单位:

单位: 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购置
			小计	一般公务出国(境)费	高等院校和科研院所学术交流合作出国(境)费			
**	**	1	2	3		5	6	
131001	南昌市东湖区商务局	92	12	12		80		

注: 若为空表, 则为该部门(单位) 无“三公”经费支出

附件 2-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

单位: 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2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米率	**		2	3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 若为空表, 则为该部门(单位) 无政府性基金收支

附件 2-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

单位: 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2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来		2	3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 若为空表, 则为该部门 (单位) 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

附件 3-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商务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131-南昌市东湖区商务局	实施单位	南昌市东湖区商务局
项目属性	当年项目	项目日期范围	1 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62.1 万	
	其中：财政拨款	162.1 万	
	其他资金	0 万	
年度绩效目标			
<p>完成本年度商务工作任务指标，促消费，完成企业补助扶持，加强对企业服务。东湖区作为南昌市的中心城区，辖区内大型商场云集、地铁枢纽核聚、繁华街道交汇，致力于实现现代商贸产业、文创旅游产业、健康培训产业以及新经济（数字经济）产业发展。为助推东湖产业经济高质量发展，需要更好的开展招商引资工资，并持续发力。</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	支持区级特色商业街区评定数量	=1个
		支持外经企业发展项目	≥2个
		城市一刻钟便民生活圈建设验收数	=4个
		支持老字号企业在本区开设第一家门店、在省内外新增直营店	≥1家
		支持服务外包企业数量	≥5家
		支持电子商务项目奖励数量	≥1个
		举办展览展会项目数量	≥1个
	质量	服务外包产业发展资金评审达标率	=100%
		支持老字号企业在本区开设第一家门店、在省内外新增直营店奖补认定达标率	=100%

		城市一刻钟便民生活圈建设验收达标率	=100%
	时效	服务外包资金完成申报评审时限	2023年10月31日前
		支持老字号企业在本区开设第一家门店、在省内外新增直营店奖补认定时限	2023年12月31日前
	成本	在省外每新增1家老字号直营店一次性奖励标准	≤2万元
		支持外经企业发展项目支持标准	≤8.85万元
		支持电子商务发展资金平均每个企业支持标准	≤5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跨境电商交易规模增幅（2022年7月1日-2023年6月）	≥5%
		2022年网络零售额增长率	≥5%
	社会效益	承接服务外包业务企业数量	≥5%
		重要产品追溯体系可追溯率	=100%
满意度	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5%

附件 3-2:

2023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部门名称	南昌市东湖区商务局		
联系人	熊志红	联系电话	87838757
部门基本信息			
部门所属领域	商贸服务	直属单位包括	本级
内设职能部门	4	编制控制数	28
在职人员总数	23	其中：行政编制人数	9
事业编制人数	16	编外人数	0
当年预算情况（万元）			
收入预算合计	1188.74	其中：上级财政拨款	
本级财政安排	1188.74	其他资金	
支出预算合计	1188.74	其中：人员经费	863.91
公用经费	59.66	项目经费	265.17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持外贸企业发展项目	≥15个
		城市一刻钟便民生活圈建设验收数	4个
		区级夜间经济特色街区认定数	1条
		支持老字号企业在本区开设第一家门店、在省内外新增直营店	≥1家
		参加、举办或联办内外各类招商引资活动	≥5场
		2022年新增批零住餐商贸单位	≥60家
		支持服务外包企业数量	≥5家
		支持跨境电商相关主体和县區部门	≥5家
		开展大型促销活动	≥6次

		支持三星级以上农贸市场评定数量	≥3个
		支持区级特色商业街区评定数量	1个
		支持外经企业发展项目	≥2个
		重要产品（肉菜）追溯体系维护全区追溯节点数	12家
		举办展览展会项目数量	≥1个
		支持电子商务项目奖励数量	≥1个
	质量指标	服务外包产业发展资金评审达标率	100%
		区级夜间经济特色街区认定达标率	100%
		支持老字号企业在本区开设第一家门店、在省内外新增直营店奖补认定达标率	100%
		重要产品（肉菜）追溯体系考核节点达标率	100%
		星级农贸市场评审达标率	100%
		支持电子商务发展资金奖补评审达标率	100%
		新增批零住餐奖励资金评审达标率	100%
		城市一刻钟便民生活圈建设验收达标率	100%
		支持跨境电商产业发展资金评审达标率	100%
		区级特色商业街区评定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区级特色商业街区评定时限	2023年12月31日前
		区级夜间经济特色街区评定时限	2023年12月31日前
		新增批零住餐奖励资金评审时限	2023年12月31日前
		支持外贸企业发展项目奖补评审时限	2023年12月31日前
		支持电子商务发展资金奖补评审时限	2023年12月31日前
		星级农贸市场评定时限	2023年9月30日前
		支持老字号企业在本区开设第一家门店、在省内外新增直营店奖补认定时限	2023年12月31日前
		支持外经企业发展项目奖补评审时限	2023年12月31日前

		服务外包资金完成申报评审时限	2023年10月31日前
		重要产品（肉菜）追溯体系运维期	1年
		跨境电商资金奖补申报评审时限	2023年10月31日前
	成本指标	在省外每新增1家老字号直营店一次性奖励标准	≤2万元
		支持跨境电商发展资金平均每个县区（企业）奖补标准	≤500万元
		支持外经企业发展项目支持标准	≤8.85万元
		对三星级以上农贸市场支持标准	≤150万元
支持电子商务发展资金平均每个企业支持标准	≤5万元		
2022年平均每个区级新增批零住餐商贸单位入统奖励标准（按市区4:6比例分担）	≤1.8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实际利用省外项目资金增速	≥6%
		2022年南昌市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率	≥2%
		跨境电商交易规模增幅（2022年7月1日-2023年6月）	≥5%
		2022年网络零售额增长率	≥5%
		2022年服务外包产业规模增长率	≥10%
	社会效益指标	农贸市场环境卫生与上年度相比	有所提升
		重要产品追溯体系可追溯率	100%
		承接服务外包业务企业数量	≥5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